

彰化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通 知

NO-100047

建設公司勞工安全衛生訓練課程系列一

「建設公司之工地主任、監造人員及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勞工安全衛生查核訓練課程」

一、目的緣起：

本會配合行政院勞委會各項勞工安全衛生宣導工作，並透過雙方締結安全伙伴關係，共同推動安全伙伴計畫，期降低職災發生，讓建案進行更順利圓滿，本次訓練課程參加對象為建設公司之工地主任、監造人員及勞工安全衛生人員。

二、辦理單位：

1. 主辦單位：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華民國建築開發公會全國聯合會
2. 協辦單位：台灣省建築開發公會聯合會、台北市建築開發公會、高雄市建築開發公會、台北縣建築開發公會、台中市建築開發公會、桃園縣建築開發公會、新竹市建築開發公會、新竹縣建築開發公會、苗栗縣建築開發公會、台中縣建築開發公會、彰化縣建築開發公會、雲林縣建築開發公會、嘉義市建築開發公會、台南市建築開發公會、台南縣建築開發公會、高雄縣建築開發公會、基隆市建築開發公會、宜蘭縣建築開發公會、花蓮縣建築開發公會、屏東縣建築開發公會、南投縣建築開發公會、金門縣建築開發公會

三、各場次日期、時間、地點：

場次	日期時間	地點
南區	100.8.25(四) 13:30~16:40	高雄市建築開發公會會議室(電話：07-3385691) 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6號26樓之2
北區	100.9.2(五) 13:30~16:40	台北市建築開發公會會議室(電話：02-27405665) 台北市安和路一段29號八樓
中區	100.9.9(五) 13:30~16:40	台中市建築開發公會會議室(電話：04-23200015) 台中市南屯區大墩路693號4樓

四、參加名額：各場次限額85位，依傳真報名先後編列序號額滿為止。

五、系列一(對象：建設公司之工地主任、監造人員及勞工安全衛生人員)課程：

時間	名稱	課程內容	講師
13:10		開始報到	
13:30 ↓ 15:00	建設公司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及查核機制解說	1. 建設公司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公司勞安政策、勞安組織、監造及施工廠商之契約規定)。 2. 建設公司之勞工安全衛生查核機制(查核重點、時機、頻率及表單)。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楊耀強經理

15:10 ↓ 16:40	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及建築新建工程之危害辨識解說	1. 營造業原事業單位(統包、共同承攬JV、建設公司平行發包等不同狀況)之認定。 2. 營造業有關勞工安全衛生法第 17 條危害告知及第 18 條共同作業應採取之防災措施。 3. 不動產投資業及不動產管理業等指定適用勞工安全衛生法之應辦事項。 4. 勞工安全衛生法相關罰則。 5. 建築新建工程墜落、倒塌崩塌、感電及其他危害查核、職災案例及改善方式解說。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檢查處 朱金龍科長
---------------------	------------------------	---	------------------------

~~~~~報名表 及 公會回覆單~~~~~

| 參加場次                                    | 參加人員                                       |                   | 報名結果        |  |
|-----------------------------------------|--------------------------------------------|-------------------|-------------|--|
| (請勾選一場)                                 | 所屬公會                                       | _____ 建築開發公會      | (公會回傳專用)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列一 | 公司名稱                                       | _____ 公司          | 報到<br>序號    |  |
|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場            | 姓名                                         |                   |             |  |
| 100.8.25(四)                             | 部門職稱                                       |                   | 已<br>額<br>滿 |  |
|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場            | 聯絡電話                                       |                   |             |  |
| 100.9.2(五)                              | 傳真號碼                                       | (務必填寫)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場            |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回訓證明(無需者免填以下欄位) |                   |             |  |
| 100.9.9(五)                              | 身分證號                                       |                   |             |  |
|                                         | 出生日期                                       |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             |  |

1. 供本會回傳作業用之**報名結果欄**請勿填寫；傳真號碼請務必填寫清楚。
2. 請於 100.8.19 前填妥報名表**傳真至 02-27405668 或 02-27405659**由全聯會統一受理，各場次名額 85 名，以報名順序額滿為準。
3. 參加人員報到以本會傳真回覆表為準，並請當日自行前往依序號報到。  
(活動聯絡人：劉芳林、張瀕水；電話：02-27405665 分機 100、107)